

项目编号：0458-2022-E-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石家庄市防爆工具厂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杨园

审核组员（签字）： /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 杨园

组员： 无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1	杨园	组长	审核员	2022-N1EMS-1215052	29.10.07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东桥	向导	受审核方
2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一次监督审核 ☐ 证书暂停后恢复 ☐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 结合审核 ☐ 联合审核 ☐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GB/T24001-2016《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河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GB/T24001-2016《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



源法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05月10日 上午至2023年05月10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05-23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铝青铜、铍青铜手动防爆工具的销售所涉及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长安区胜利北街 145 号

办公地址：石家庄市长安区胜利北街 145 号

经营地址：石家庄市长安区胜利北街 145 号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 0 ）项，轻微不符合项（ 1 ）项，涉及部门/条款:供销部 E 6.1.3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2023 年 6 月 10 日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5 月 1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内审、管理评审有效性，环境运行控制；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受审核方环境在运行过程中管理层及部门领导比较重视,管理水平有所提高,各部门职责明确,产品环境较稳定,无环境事故,销售顾客稳定,未出现顾客投诉。

通过环境运行促进环境意识提高。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管理层对结合型管理体系运行和认证活动支持, 管理人员对标准、管理体系文件经过培训和运行, 可以运用, 能够在日常的管理和服务过程运用管理体系的工具和方法, 对管理评审、内部审核基本可以应用, 尚不深入, 自我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的机制在过程应用较好, 总体成熟度尚可。

2) 风险提示: 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公司环境目标指标:

1、污染物排放达标率 100%。

2、环境事故为 0。

对目标进行了分解, 建立了各部门的分目标, 每季度进行一次考核, 提供 2022 年 3-4 季度及 2023 年 1 季度的考核记录, 各部门均完成了设定的目标。

提供有环境目标指标和管理方案, 针对重要环境因素编制了管理方案, 提供了资金支持。

每 3 个月进行一次考核, 经查, 目标已基本实现。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环境因素和危险源识别: 编制了《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

办公室组织各部门对环境因素进行了辨识、评价及控制措施的制定。管理层进行了重要环境因素的审批。

提供了《环境因素评价表》, 按活动、过程对环境因素进行了识别。办公、销售涉及的环境因素包括: 日常办公办公设备的使用电能消耗, 清洁卫生产生的水资源消耗、污水排放、电脑辐射、电池废弃、纸张废弃、生活垃圾的排放、潜在火灾发生、车辆尾气、噪声、油的消耗等;

编制: 李建东、李晓彦 审批: 李志才 时间: 2023 年 1 月 4 日。

评价得出的重要环境因素为固废排放、火灾、能源消耗, 评价基本准确, 详见各部门相关条款审核记录。

合规义务、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合规评价:

执行公司《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及合规性评价控制程序》, 规定了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等合规义务的范围、获取方法、确认及分发。

供销部负责适用的环境方面的法律法规的识别、获取和更新, 并评价其适用性;

提供了《环境方面适用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要求清单及合规性评价》, 适用的法律法规主要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GB/T24001-2016《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



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

法律法规及其他要求在办公室存档一份，并已电子版的形式发到各部门电脑上。定期在网上查看法规的更新情况。

抽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更新时间：2022 年 6 月 5 日；

但审核发现，提供的《环境方面适用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要求清单及合规性评价》中，收集的““河北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等法律法规不是现行有效版本。已开不符合。

●查合规性评价：2022 年 3 月 11 日进行合规性评价，提供了《环境方面使用的法律法规及有关要求清单及合规性评价》。

评价方法：

- 1、管理者代表报告公司方针、目标、环境管理体系建立、文件编制中对适用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遵循情况；
- 2、各主管部门报告针对重要环境因素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的遵循情况；
- 3、由与会人员进行和评价。

对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其对应条款、符合性评价等。评价了相关的法律法规及适用条款的符合性。

提供了《合规性评价报告》，最终结论：公司的销售服务活动及管理体系运行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

未发生过违反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行为。

环境运行控制：

应执行的运行控制文件包括：《销售和服务过程控制程序》、《对有害环境因素的控制程序》、《运行控制程序》《噪声控制程序》《废弃物管理程序》《环境保护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制度》《环境治理管理制度》《三废管理制度》等

查运行控制情况：

- 1、办公区域：污水：不涉及污水，卫生间废水排入市政管网。噪声：办公现场不产生明显噪声。固废：废包装等一般固废，由办公室统一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 2、办公过程注意节约用电，做到人走灯灭，电脑长时间不用时关机，下班前要关闭电源，防止触电。
- 3、办公区域禁止吸烟，并配备有效的干粉灭火器。
- 4、办公区域光线充足，办公条件较好，办公设备安全状态良好，教育员工正确使用办公设备，现场用电基本规范，无乱拉线现象，防止火灾发生。
- 5、相关方施加影响：公司能够控制或能够施加影响的相关方有供方、客户、来厂指导人员等。

提供了《重要施加影响相关方一览表》，识别了各相关方需施加影响的内容，制定了措施和负责部门。

查来厂参观洽谈客户，施加影响内容-潜在火灾，措施：厂区禁止吸烟，进行告知。

查来厂送材料或拉货运输司机，施加影响的内容：扬尘、噪声、固废排放，粉尘排放，措施：限速，禁止鸣笛，轻装轻卸等，负责部门，供销部。

提供了《相关方告知书》，将可能存在的重要环境因素和遵守公司相关环境管理方面的规定进行了告知。

告知时间：2023 年 1 月 5 日。提供了《相关方教育记录》，对来访人员进行了环境教育。

同时在与客户沟通和招投标时，通过选择适当时机向顾客宣传本公司的管理方针理念以及本公司的具体做法、成绩等，向顾客施加环境的影响，增强顾客对本公司的信任程度。在接单过程中充分考虑客户所涉及到的环境及安全相关要求。

驾驶员要求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规，不违章驾车，驾驶证和车辆定期年审，确保行车安全；

现场巡视库房，有专人负责出入库，不同种类的货物分类整齐的存放在货架上，垃圾分类处置，有禁烟标识。配备了灭火器。预留了消防通道。

提供了环境管理费用支出：

相关培训费用：5000 元

环境管理方案开支：3000 元。



运行控制良好，基本符合要求。

应急准备和响应

仍执行公司《应急准备和响应控制程序》，针对识别出的紧急情况，编制了《应急预案》预案内容包括:火灾事故应急预案，触电应急预案，机械伤害应急预案，物体打击应急预案，等。

应急准备工作开展以下活动：

——建立有应急组织，提供出应急组织机构图、消防队人员名单、职责权限规定等。

——办公区域配备相应的消防器材。

——进行消防常识和能力的培训、潜在的火灾爆炸的常识和能力的培训

●办公室为应急响应的主控部门，韩主任介绍开展了消防器材的使用和人员紧急疏散演练活动：

提供了应急演练计划表，及演练记录

——查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公司办公区域进行了模拟灭火演练，演练组织部门：办公室；参加人员：全体

有演练记录，演练结束后进行了评价，提供了《应急预案可操作性评价》评价时间：2023.3.21，评价人：李晓彦，李建东。

评价内容:经过办公室、供销部两部门负责人汇总分析后认为，总体认为此预案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决定在原有预案的基础上增加以下补充，会使预案的可操作性更强、更加完善、更能保障事故的及时救援。

1、在事故发生的第一时间不必规定由谁报警，按谁先发现谁先报警操作；以保证作出最快的救援处置和求助。

2、对所有参与的人员和现场所有的人员进行急救常识的培训。

3、对现场所有人员进行安全用电的教育以及预案的学习。

4、培训灭火设备的使用和维护。

记录人：李晓彦 2023 年 3 月 21 日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内部审核：

按照策划的安排，内部审核一年度进行一次，2023 年 3 月 22 进行了 2022-2023 年的内部审核。查阅审核计划、审核记录、不符合项、内审报告等，符合计划安排，审核员没有审核自己的工作，审核覆盖了认证的范围和区域，内审员经过培训。经过查阅、观察、询问，内审的深度和内审员的审核技巧尚需加强和提高。对内部审核发现的 1 个不符合项进行了原因分析，采取了纠正和纠正措施，并验证了有效性，内审报告中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符合性、充分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审核基本有效。

管理评审：

按照策划的安排，一年度进行一次，2023年3月30日进行了2022-2023年的管理评审，总经理李志才主持，各部门负责人参加。查阅管理评审计划、记录、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报告，按要求经审批。管理评审输入基本符合要求。

评审中提出的改进建议有1项：目前正在改进实施中。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制定了《事故、事件、不符合、纠正与预防措施控制程序》，内容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对日常工作检查，管理评审，内审，其他考评，合规性评价发现的不符合及质量、环境的事件采取纠正，防止事态发展，进行原因分析，采取必要的纠正预防措施，防止事件的发生、再发生。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对管理评审、内审提出的不符合及改进要求, 进行原因分析, 制定了具体措施, 目前内审整改已实施完成。管理评审提出的改进建议未实施。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了投诉反馈的接受渠道, 目前为止没有顾客投诉情况发生。对顾客的反馈能及时接受并顺利反馈至相应部门采取必要措施。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2) 组织机构: 总经理变更为李志彬

3) 管理体系: 无

4) 资源配置: 无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7) 外部环境: 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不符合:

供销部 E8.1: 未提供对产品运输外包方实施控制或施加影响的证据, 巡视库房发现, 库房的灭火器被遮挡。针对以上不符合均进行了整改, 本次审核未发现类似问题。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上次不符合:

供销部 E8.1: 未提供对产品运输外包方实施控制或施加影响的证据, 巡视库房发现, 库房的灭火器被遮挡。针对以上不符合均进行了整改, 本次审核未发现类似问题。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石家庄市防爆工具厂）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 杨园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



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